

**2021年度
株洲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株洲市财政局是株洲市人民政府综合管理全市财政收支、主管财税政策、实施财政监督、参与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组成部门，根据株政办发[2015]52号文件，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财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拟订和执行全市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市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市、区政府间以及政府与企业间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拟订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和办法；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三）承担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工作；负责编制市本级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工作实施；负责全市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工作；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和市本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情况；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深化预算改革，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购买服务、财政票据和彩票等管理工作。

（五）组织制定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本级国库管理工作，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

度并监督管理。

（六）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反馈政策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研究制定市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承担地方关税管理的有关工作。

（七）拟订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运行与管理；拟订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八）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管理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市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负责市本级的财政统发工资工作；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财源建设资金的管理和财政有偿资金的回收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市财政社会保障、就业和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报市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一）负责政府融资与债务管理，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十二）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指导会计函授的有关工作。

（十三）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十四）指导城区的农村综合配套改革和乡镇财政管理工作；负责财政涉农补贴资金的发放和监督工作。

（十五）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六）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财政局是株洲市人民政府主管财政收支、财税政策、财务会计制度、实施财政监督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综合经济部门，属市一级预算单位。市财政局机关内设职能机构 28 个，下辖 4 个副处级事业单位（其中 1 个参公管理），5 个正科级事业机构（其中 1 个参公管理）。全局现有在编在岗工作人员 178 人，离退休人员 73 人（含提前退休人员 7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财政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1. 株洲市财政局机关

2. 株洲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3. 株洲市注册会计师管理办公室
4. 湖南省中华会计函授学校株洲分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株洲市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市本级决算、市属事业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24.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28.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12.08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2.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6.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43.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1.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48.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17.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24.8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3.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9.91
	30			61	
总计	31	5,952.30	总计	62	5,952.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48.95	5,624.06	0.00	12.08	0.00	0.00	12.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3.33	4,308.45	0.00	12.08	0.00	0.00	12.8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239.79	4,214.91	0.00	12.08	0.00	0.00	12.81
2010601	行政运行	3,570.52	3,57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91.58	9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77.01	552.12	0.00	12.08	0.00	0.00	12.8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4	8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4	8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64	48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61	46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60	24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01	2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94	31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94	31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8	24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66	6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03	24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03	24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03	241.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17.51	5,382.16	335.3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28.81	4,336.55	92.26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335.27	4,243.01	92.26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3,570.52	3,570.52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8	0.00	0.68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91.58	0.00	91.58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72.49	672.49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4	88.54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4	88.5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64	482.6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61	465.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60	242.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01	223.0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94	316.9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94	316.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8	247.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66	69.6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08	0.00	243.08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3.08	0.00	243.08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3.08	0.00	243.0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03	241.0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03	241.0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03	241.0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24.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28.81	4,428.8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2.64	482.6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6.94	316.9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3.08	243.08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00	5.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1.03	241.0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24.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17.51	5,717.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3.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9.89	209.8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3.3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63				
	总计	5,927.40	总计	64	5,927.40	5,927.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17.51	5,382.16	335.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28.81	4,336.55	92.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4,335.27	4,243.01	92.26
2010601	行政运行	3,570.52	3,570.52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8	0.00	0.68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91.58	0.00	91.5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72.49	672.49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4	88.54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4	88.5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64	482.6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61	465.6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60	242.6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01	223.01	0.00
20808	抚恤	17.03	17.0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03	17.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94	316.9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94	316.9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28	247.2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66	69.6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3.08	0.00	243.0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3.08	0.00	243.0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3.08	0.00	243.08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00	5.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00	5.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03	241.0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03	241.0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03	241.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4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5.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86.30	30201	办公费	107.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9.90	30202	印刷费	70.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57.97	30203	咨询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11.3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65.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85	30206	电费	99.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0.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3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5.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95	30213	维修（护）费	194.1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1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33	30215	会议费	10.2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9.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17.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8.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7.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9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4.8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2.64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8.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5.43	30229	福利费	145.9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2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1.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81			
人员经费合计		3,854.95	公用经费合计					1,527.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4.00	20.00	44.00	0.00	44.00	40.00	37.08	0.00	28.27	0.00	28.27	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财政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注：株洲市财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5952.3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303.36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24.88万元和年末结转和结余209.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1.64万元，增长（减少）1.6%，主要是因为增加了专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648.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24.06万元，占99.6%；事业收入12.08万元，占0.2%；其他收入12.81万元，占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717.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82.16万元，占94.1%；项目支出335.35万元，占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927.4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927.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92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3.65万元，增长1.4%，主要是因为增加了专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17.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0.21万元，增长8.1%，主要是因为增加了专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17.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428.81万元，占77.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82.64万元，占8.4%；卫生健康（类）支出316.94万元，占5.6%；农林水（类）支出5万元，占0.1%；城乡社区（类）支出243.08万元，占4.3%；住房保障（类）支出241.04万元，占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209.7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5717.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完成考核后再追加指标。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244.54万元，支出决算为357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68万元，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499.8万元，支出决算为9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结转下年支付。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94.66万元，支出决算为672.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且增加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8.5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213.86万元，支出决算为2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16.01万元，支出决算为223.01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此类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40.11万元，支出决算为24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此类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69.66万元，支出决算为6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3.0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共专项预算项目。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完成考核后再追加指标。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30.44万元，支出决算为24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此类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382.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854.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527.2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8.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37.08万元，完成预算的35.7%，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疫情原因减少出国（境）公务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8.81万元，完成

预算的2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公务来访人次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0.1万元，减少1.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28.27万元，完成预算的6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减少公务外出，与上年相比减少4.5万元，减少13.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充加油卡有结余。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81万元，占23.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8.27万元，占76.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8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76个、来宾729人次，主要是根据公务接待有关规定，接待相关部门检查、联系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2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27万元，主要是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27.2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5.93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垫付财经大楼部分水电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9万元，降低0.9%。主要原因是：严控公用经费开支、机构改革等。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开支会议费10.21万元，用于召开2020年全市财政决算工作会议，人数30人；召开全市财政工作会议，人数200人；召开预算一体化培训会议，人数120人；召开三高四新财源建设推进会，人数85人；召开一卡通监督检查推进会，人数75人；召开地方预决算公开培训会70人。开支培训费69.52万元，用于开展党性教育培训，人数150人；开展2021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业务培训，人数21人；开展支部红色教育培训，人数21人；开展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培训，人数120人；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培训第一期，人数95人；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培训第二期，人数85人；开展财会知识大赛株洲赛区培训。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支出107.9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7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离退休干部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财政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管全市财政收入工作的正处级行政机关，现有科处室 28 个，在职人员 178 人，退休人员 73 人（含提前退休 7 人），属市一级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副处级、5 个正科级直属单位，其中 2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7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人员情况：2021 年本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206 人。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 5624.0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5209.76 万元，调整追加 414.3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24.88 万元。

2021 年部门支出 5717.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82.16 万元，项目支出 335.35 万元，结余结转 209.91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是近年来株洲财政运行困难最大、矛盾最深、挑战最多的一年。面对极为艰难的收入局面、严峻复杂的化债形势，我们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团结带领全体财政干部，紧扣“聚焦、裂变、创新、升级、品牌”工作思路，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迎难而上，担当作为，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既定目标任务。

一、财政收入致力于强根基、提质量。坚持实事求是、做实收入的原则，在积极推进财源建设的同时，下定决心做实财政收入，为财政健康发展卸下了包袱、打下良好基础。

1. **扎实推进财源建设。**市委书记、市长高度重视财源建设工作，多次实地走访、专项研讨、批示指示，为抓好财源建设指明了方向。市县两级建立起联席会议制度，组建“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工作专班，我们派出精兵强将，主动担起专班主力职责，实行市县联动、部门联动，确保了专班高效运转。出台了“116”行动方案，明确了堵漏清收 10 条、培源增收 10 条和 6 项工作机制。建立了市领导工作调度群、市直部门财源建设工作交流群、县区财源建设工作交流群，书记、市长微信群实时点评抓落实，得到了省财源办高度评价。

2. **大幅提升收入质量。**按照中央整治地方财政收入虚假问题专项检查要求，市委、市政府坚持实事求是、做实收入的原则，一次性压减调度收入 42.53 亿元，其中地方税收 19.4 亿元、非税收入 23.13 亿元，并将收入目标调整为“地方税收收入实现正增长、地方税比达到 70%”。为此，我们统一财政和税务部门的税收任务口径，并将调整后的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县市区，实行按日调度、按日通报。2021 年，全市完成地方税收 128.1 亿元，实现正增长目标。全市地方收入完成 179.82 亿元，地方税收占比达到 71.24%，同比提升 8.65

个百分点。全市所有县市地方税收占比达到 60% 以上，城市各区均达到 80% 以上，为历年最好水平。

3. 凝聚齐抓共管合力。去年，面对财力短收和新增预算外刚性支出形成的 7.23 亿元缺口，我们通过和市属国有企业协商归集国土财力、向上争取转移支付、盘活存量等方式，千方百计归集可支配财力，有惊无险实现年底关账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同时，带领班子成员，坚持上门服务、主动协调、争取支持，扎实推进 2022 年预算编制工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和各预算单位的理解认可。

二、财政支出致力于重规范、增效益。坚持有保有压，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筹集资金确保疫情防控、产业经济发展、“三保”支出以及重点支出需求，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87.36 亿元，同比增长 3.74%。

1. 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按照“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严格扎牢支出“口子”，严控一般性支出，对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力求做到了应压尽压，市直全额拨款预算单位按照年度总体经费压减 10% 以上，共计压减基本支出预算 3737 万元。实施了最严结余结转回收办法，年初清理回收上年度结余结转资金 11.3 亿元。

2. 保障重点支出需求。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全市完成“三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9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105.6%，市级和各县市区均未出现三保支出风险，库款系数维持在合理区间。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不动摇，全年民生支出完成 362.3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74.35%；人均公共服务支出达到 6670.96 元，在一类市州排名靠前。应对来势汹汹的“德尔塔”疫情，市本级紧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 亿元，争取省对市专项转移支付 6000 万元，全年全市投入疫情防控和疫苗免费接种费用 4.8 亿元，确保了疫情防控资金需求。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全年农林水支出增幅高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幅 5.15 个百分点，全市土地出让收入和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支出比例分别达 9.57%、32.72%，均高于 4%、30% 的省定目标。2021 年，市财政局荣获“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荣誉并受到表彰，并有望评为五年一评的“全市美丽乡村建设先进集体”。

3. 创新方式支持发展。增资市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创新开展“见贷即保”业务并拓展至株洲全域，全年实现担保业务 7.8 亿元，未发生一笔担保贷款风险。扩大风险补偿基金规模至 1.27 亿元，全年引导金融机构给与 120 家中小微企业贷款 4.29 亿元。进一步完善产业发展引导基金管理，目前共投资 6 只子基金，带动产业投资 51 亿元。

4. 规范支出管理。完善直达资金台账，强化全流程监控，确保了中央直达资金使用高速高效。2021 年，全市共收到中

央直达资金 51.54 亿元，全市分配下达进度为 99.7%，支出进度为 99.2%，全年均保持全省领先。出台了乡村振兴、水利、供销社改革、基层党建活动经费、公务活动用餐等一系列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支出制度，有效规范资金监管和支出管控。

三、财政治理致力于动真格、提效能。坚持向改革要活力，向管理要效益，持续开展“财政治理效能提升年”活动，财政治理效能明显提升。

1. 纵深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专项资金基数，切实改变资金切块、“基数加增长”的传统做法，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作为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第一批试点市州，按时按质完成了系统上线运行。建立起“定期报告+重点关注”的县级“三保”预算执行监控体系，有效完善了“三保”预警机制。启动公共文化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进和完善了城区财政体制。首次将预算公开扩大到部门所属单位，并细化公开内容，推动了预决算公开提质扩面，预决算公开工作获评全省第一名。

2. 不断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完善涉农资金管理，明确涉农专项资金分配以因素法为主、项目法为辅的原则，切实改变过去农口资金“撒胡椒面”、分配随意性大的状况，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在全省率先推行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获

评了中国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卓越奖。加强财政投资评审标准体系建设，出台《高中高职院校建设项目预算评审试行标准》，2021年审减金额21.17亿元，审减率为20.81%。先后组织开展了社保资金、“一卡通”、楼堂馆所、津补贴、财政收入虚增、临聘人员等一系列清查核查，确保家底明晰，运行规范。

3. 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绩效目标编报管理，2021年市本级预算单位整体支出和所有专项资金实现绩效目标覆盖率100%。加强绩效自评，市本级预算单位自评覆盖率100%，资金覆盖率99.3%。常态化推进财政重点评价，评价领域从专项资金拓展到单位整体支出、政府购买服务、社保基金、专户资金、政府性投资基金等，2021年评价项目37个，评价金额33.9亿元。严格落实绩效评价结果、预算执行进度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两项措施共计压减项目支出预算6933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到市人大的高度肯定。

四、债务管理致力于防风险、守底线。坚持底线思维，推动化存量、控增量、促转型、防风险，全市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1. 健全工作机制。市委财经委多次专题研究化债工作，明确了化债19条，并调整市债务办组织架构，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任总调度，市政府副秘书长任组长。市政府常务

会议、市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专门调度化债工作，指明了退等降级 10 条举措。同时，组成高规格督察组，对全市化债工作开展了全面检查，对重点县区和平台公司开展实地督查，实行限期整改并约谈，推动提升化债意识、压实化债责任。

2. 落实化债计划。根据 2021 年末数据显示，全市隐性债务化解进度为年度任务的 158.8%，其中市本级进度达到 222.5%，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全市前三年累计化债进度达到 45.8%，其中市本级累计化债进度达到 47.4%，均大幅超过省债管办要求的 30% 进度要求。

3. 推进“退等降级”。我们统筹调度市本级及辖区综合债务率指标的“分子”“分母”规模，推动实现了“一个确保、一个力争、三个不变”的工作目标。“一个确保”就是确保了市本级债务率低于一类地区控制线，风险等级不翻红。“一个力争”就是芦淞区债务风险等级预计由一类地区下降到二类地区。“三个不变”就是天元区、石峰区仍为一类地区不变，荷塘区（294.6%）维持二类地区不变，各县市区维持上年风险等级不变。

4. 降低融资成本。推进高息债务置换，全市置换进度达到 97.51%，其中市本级清理进度达到 100%。据统计，目前全市企业融资平均成本为 5.82%，其中市本级 5.57%、荷塘区 6.56%、芦淞区 6.48%、石峰区 6.31%、天元区 5.08%。

5. 守牢风险底线。按照“隐性债务不新增、三保支出不断链、风险事件不发生”的要求，积极开展在建政府投资项目自查自纠，推进 PPP 项目中期绩效评估，并加强问题整改，杜绝新增隐性债务。同时，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协作配合，通过“六个一批”方式缓释债务风险，置换到期债务。出台《融资增信专项存款调配存放管理方案》，2021 年最后两个月时间，帮助市区两级国有企业获得融资 35 亿元。2021 年全市未发生一起债务风险事件。

五、队伍建设讲规矩、扬正气。积极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史学习教育为抓手，不断强化政治建设和组织建设，发挥领导班子的示范引领作用，凝聚推动财政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

1. 强化财政机关的政治属性。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充分发挥党组的政治核心作用，以上率下，深学笃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认识财政工作的政治属性，把政治要求深度融入到财政各项业务工作之中，坚决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安排部署，始终做到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政令财行、财随政走，确保财政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推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将意识形

态纳入党组议事日程和党建工作要点，加强宣传阵地建设，传播财政正能量。准确把握新时代保密工作新要求，加强机关保密宣传教育，取得了良好成效。

2.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通过“一月一书、一月一学”、“红色讲堂”、专家讲座、现场教学等系列专题辅导，搭建起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研讨、党员自学的立体式学习平台，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把党史学习教育与支部阵地建设、建党 100 周年活动有机结合，组织开展财政故事宣讲、演讲比赛、文艺晚会、全市财政系统党史知识抢答赛等，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传统。务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宣传惠民惠农补贴政策，支持城区微公园、微亮化、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等 17 件重点实项目落实落细，增进群众获得感。

3. 营造清朗政治生态。严格执行党组工作条例，不断加强领导班子的自身建设，切实发挥了党组在全局的领导核心作用。对班子成员进行合理分工，坚持重大问题、重大事项由集体研究决定，提高了班子成员贯彻民主集中制的自觉性。严格执行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的规定，推进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规范支部“五化”建设，出台《党员积分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机关一支部获评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坚持公道正派选人用人，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去年

局内晋升了二级调研员 1 名，四级调研员 6 名，公开招聘（选调）8 名工作人员，引进 6 名优秀应届毕业生。

4.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持之以恒推进正风肃纪，确保财政干部和财政资金“两个安全”。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深入开展清廉机关创建，不断丰富“510”廉政文化品牌，在逢年过节的关键时点开展“廉不廉，看过年；洁不洁，看过节”警示教育。开展“四风”问题监督检查、领导干部违规插手金融活动专项治理，以及行政执法乱象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机关财务制度，严格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婚丧嫁娶事前事后报告等。持续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实行三个“提前 10 分钟”机制，坚持“刷脸”考勤，强化工作督查机制，有效增强干部服务意识、纪律意识，机关效能得到不断提升。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在总结成绩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收入形势复杂严峻，稳增长的压力大；财政支出基数居高不下，“零基预算”推行的难度大；债务管理任务艰巨，化债防风险面临巨大挑战；队伍建设与当前财政发展要求还有差距。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以能力提升为基础，积极应对，务实作为，逐步加以解决。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政府采购系统维护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项目的运行深化了预算支出管理和实施政府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取代了纸质流程，方便预算单位和供应商，有效规范小额、零星采购行为，提高了工作效率和监管力度，提升政府采购效能。

电子政务系统项目全年预算数 499.8 万元。项目的运行和维护保证了财政信息网络的安全，省厅将通过财政业务系统的准入监管体系加大财政专网的安全系数，统一财政 IP、统一管理、统一升级，建立上下级联动运维管理体系。

四、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主要对预算执行偏离绩效目标及指标的情况逐一分析原因，提出改进的措施、工作建议等（可以按子项目单独分析）。

（一）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做好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做好日常运转和重点工作资金保障的同时，压减不必要的支出。严格遵守预算管理流程和制度，不搞特殊，不乱开口子，使各项预算处于可控范围。

（二）做好内控管理，规范财务行为

进一步规范账户管理、财务事项审批管理，进一步研究各项工作流程标准化操作，从源头上防范资金风险、道德风险、法律风险。做到账证、账账、账表、账实相符，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三）加强资产管理

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按照规定程序购置、分配、使用和处置固定资产，做好日常管理工作，形成定期盘点制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株洲市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5209.73	5952.30	5717.51	10	0.96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09.76	5624.06					
	上年结转资金		303.36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各项指标达成			基本达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一般支出压减率	≥10%	100%	5	5	
			年度财政收入增长率	≥1%	8.65%	5	5	
			民生领域支出预算百分比	≥70%	74.35%	5	5	
			税收收入增长率	≥1%	8.65%	5	5	
			组织考试次数	2次	2次	5	5	
			会计师事务所助理人员培训班	1次	1次	3	3	
			组织注会继续教育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全国文明单位保持率	100%	100%	5	5	
			部门编审覆盖率	100%	100%	5	5	
			全市综合治理奖	一等奖	一等奖	3	3	
	时效指标	绩效考核	一等奖	一等奖	2	2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民生保障	提升	提升	15	15	
财政收支压力缓解度			提升	提升	5	5		
行业诚信率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会计师事务所质量 评估	做专做精	做专做精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的满 意度	90%以上	98%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80%	98%	5	5	
总分						100	100	等级: 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 等级划分为: 90 分 (含) — 100 分为优, 80 分 (含) — 90 分为良, 60 分 (含) — 80 分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

附件 1-2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财政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采购系统维护费		项目总投资(万元)	50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采购系统维护费		其中:财政拨款	50			
项目总实施期:							
年度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50	50	5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系统覆盖	全市100%预算	100%	20	20	
			维护升级	1年	1年	10	1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维护升级	50万元/年	50万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预算单位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等级: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财政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电子财政建设			项目总投资(万元)	91.58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电子财政建设			其中:财政拨款	91.58		
项目总实施期:							
年度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499.8	499.8	91.58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9.8	499.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财政、预算单位	2个	2个	20	20	
			身份认证与授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	2021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单个用户成本	1880元/个	1880元/个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预算单位	100%	100%	10	10	
			保证财政信息	100%	100%	10	10	
			财政业务安全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等级: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 等级划分为: 90 分(含) — 100 分为优, 80 分(含) — 90 分为良, 60 分(含) — 80 分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